



171012050504

年产3万吨醇酸树脂、1万吨丙烯酸树脂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18)启测(验收)字第(005)号

建设单位：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通市启测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1月

编制单位：南通市启测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季冬冬

项目负责人：范俐俐（苏环监协证 F00025 号）

报告编写人：秦嘉遥

审核：卞新智

签发：卞新智



现场监测负责：范俐俐

参加人员：丁海峰 卞新智 徐 钧 周业玲 徐 燕
黄珍珍 朱玲玲 沈 洁

建设单位

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

电话：13921651598

邮编：226200

地址：启东市滨江精细化工园区

编制单位

南通市启测环境检测技术

电话：0513-83661097

邮编：226200

地址：启东市惠萍镇大兴工业园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二章 验收依据	3
2.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竣工环保验收技术规范	3
2.3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
2.4 其他相关文件	4
第三章 项目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厂区平面图	6
3.2 建设内容	7
3.3 主要原辅材料	8
3.4 生产工艺	8
3.5 重大变更情况	13
第四章 环境保护设施	14
4.1 污染防治设施	14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5
第五章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16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第六章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8

6.1 噪声排放标准	18
6.2 固废控制标准	18
第七章 验收监测内容	19
7.1 验收监测内容	19
第八章 质量控制措施	20
8.1 监测分析方法	20
8.2 检测仪器	21
8.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第九章 验收监测结果	22
9.1 生产工况	22
9.2 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23
第十章 验收监测结论	24
第十一章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5

附件:

- 一、南通市环境保护局对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8 万吨不饱和聚酯树脂、3 万吨醇酸树脂、1 万吨丙烯酸树脂、3000 吨胶衣树脂、2000 吨颜料糊搬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 二、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厂平面图
- 三、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与启东金阳光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签订的危废委托处置合同

第一章 项目概况

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鑫公司)位于启东市滨江精细化工园区,计划投资 30100 万元建设年产 18 万吨不饱和聚酯树脂、3 万吨醇酸树脂、1 万吨丙烯酸树脂、3000 吨胶衣树脂、2000 吨颜料糊搬迁技改项目。

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 月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建设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该环评报告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由南通市环境保护局以通环管[2012]084 号文批复同意建设。目前已经建成一期工程 18 万吨不饱和聚酯树脂、3000 吨胶衣树脂、2000 吨颜料糊搬迁技改项目,并于 2014 年 7 月通过南通市环保局环保竣工验收(通环验[2014]0093 号)。

二期工程年产 3 万吨醇酸树脂、1 万吨丙烯酸树脂搬迁技改项目于 2016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5 月建成,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向启东市行政审批局提交试生产备案表。目前该项目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正常运行,生产能力已达到设计规模的 75%以上,具备“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

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国家环保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南通市启测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方鑫公司委托,承担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醇酸树脂、1 万吨丙烯酸树脂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派员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对该新建工程项目的生产装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及污染物产生、排放环节和周边环境进行了现场勘查。在现场勘查和收集、研读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的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方案。2017 年 12 月 26~27 日，我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根据验收监测和检查结果，编制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第二章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 (2)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 (3)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 苏环控[97]122 号文)；
- (4) 《江苏省“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江苏省环境保护厅[2012]第 24 号文)；
- (5)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 29 号), 2009.09.23；
- (6)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 版)》(环境保护部 第 45 号令)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第 4 号令, 2017 年 11 月)；
- (2)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
- (3)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家环保总局, 环发[2000]38 号文)；
- (4)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监[2006]2 号文 2006.02.20)；
- (5)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

34 号), 2018.2.1;

(6)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
(生态环境部 公告 2018 年第 9 号文);

(7)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环办[2015]113 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8 万吨不饱和聚酯树脂、3 万吨醇酸树脂、1 万吨丙烯酸树脂、3000 吨胶衣树脂、2000 吨颜料糊搬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2) 《关于〈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8 万吨不饱和聚酯树脂、3 万吨醇酸树脂、1 万吨丙烯酸树脂、3000 吨胶衣树脂、2000 吨颜料糊搬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通环管[2012]084 号, 2012 年 9 月 25 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1) 《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醇酸树脂、1 万吨丙烯酸树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南通市启测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7 日);

第三章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次验收项目位于启东滨江精细化工园区的中北部，园区扬州路以南，江海路以西地块，东侧为德威公司；北侧约800米为沿江一级公路。项目规划总用地89000平方米。项目地理位置、公司平面布置分别见图3-1和图3-2，本验收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见表3-1，建设内容见表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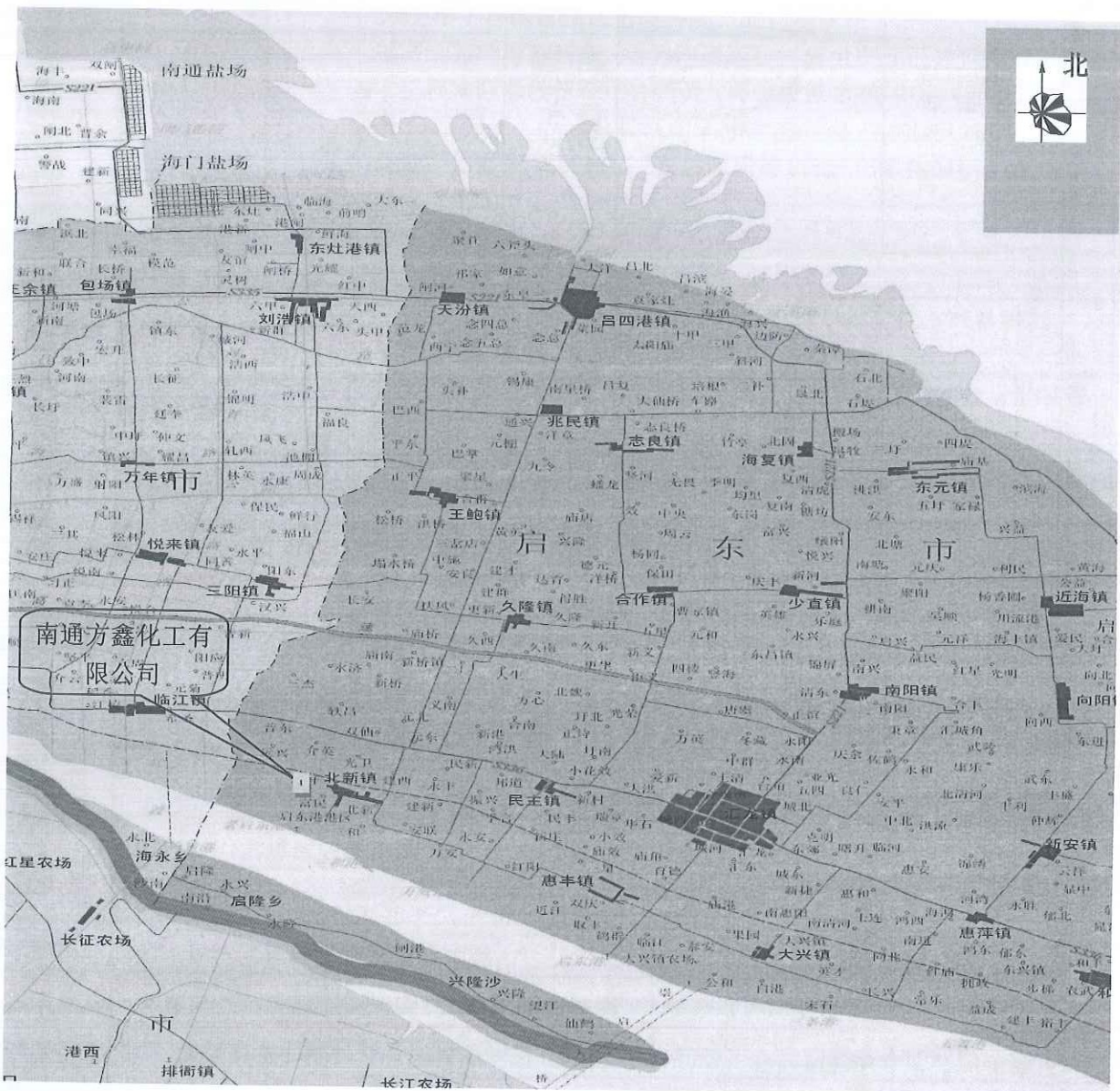


图3-1 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地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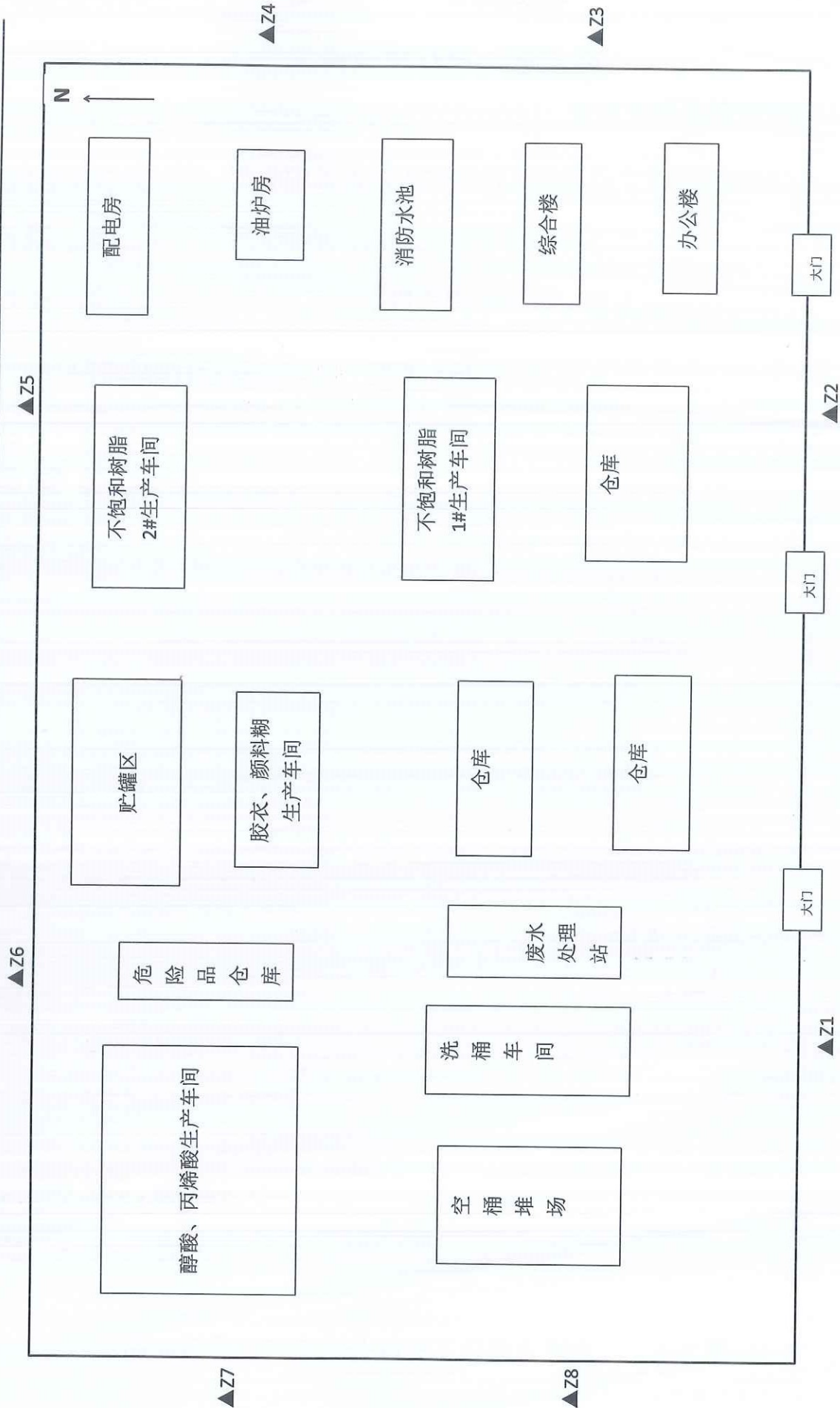


图 3-2 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平面布置及噪声测点示意图

3.2 建设内容

本验收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见表3-1, 主要产品方案见表3-2, 建设内容见表3-3。

表3-1 建设情况表

项目	执行情况
立项	项目经南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 (备案号 3206001103349)
环评	2012年1月由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环评
环评批复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以通环管[2012]084号文批复同意建设
初步设计	2011年7月由常州化工设计院完成初步设计
建设规模	年产3万吨醇酸树脂、1万吨丙烯酸树脂生产线已建设完成。 本工程实际总投资30100万元、环保投资2000万元(计划环保投资1500万元), 占总投资的6.6%。全厂总占地面积89044.5m ² , 计划绿化面积18000m ² , 占总面积的20%, 已绿化面积11400m ² , 绿化率13%。
项目破土动工时间	2016年3月
项目建成时间	2017年5月
试生产批准及试生产时间	于2017年12月13日向启东市行政审批局提交试生产备案表 与2017年12月24日投入试生产
处理装置设计单位	废水: 江苏省环科院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废气: 金坛市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处理装置施工单位	废水: 金坛市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气: 金坛市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工作时间	醇酸树脂 300天×20小时/天=6000小时 丙烯酸树脂 250天×20小时/天=5000小时
现场踏勘后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年产3万吨醇酸树脂、1万吨丙烯酸树脂生产线已建设完成。 目前已建项目实际生产能力达到设计生产规模的75%, 具备“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

表3-2 项目主要产品

序号	车间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t/a	年运行时数 (h)
3	醇酸树脂/丙烯酸树脂车间	醇酸树脂/丙烯酸树脂	30000/10000	6000/5000

表3-3 验收项目建设内容表

类型	环评审批项目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建设规模	年产3万吨醇酸树脂、1万吨丙烯酸树脂	年产3万吨醇酸树脂、1万吨丙烯酸树脂
产品类型	初级形态的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C2651	初级形态的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C2651
主要辅助 设施	见表3-4	见表3-4

表 3-4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主要内容

程名称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情况
贮运工程	贮存 (具体见表 3.4-2)	1#-3#仓库	8240m ²	8240m ²
		危险品仓库	720m ²	720m ²
		贮罐区	2457m ²	2457m ²
		液酞罐区	361m ²	361m ²
		丙类堆场	1250m ²	1250m ²
		空桶堆场	2820	2820
		预留仓库	2880m ²	2880m ²
	运输	叉车	DC-30×10	--
		地磅	SCS-80	--
公用工程	供水	自来水	7920t/a	市政供水
		工业用水	92160 t/a	
	供配电		4725KW	用电量 1496.5 万 kWh/a
	柴油		5370t/a	外购
	蒸汽		22017.5t/a	园区供应
	氮气装置		1.68Nm ³ /h	新建
	空压站		8Nm ³ /h	3 套 JZLG 空压机
	导热油炉		600 万大卡/小时×3 台	两用一备, 油气两用
	发电机组		4 台 500KW	4 台 500KW
	冷却塔		200 t/hX4	200 t/hX4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装置		150t/d	基本同环评
	废气处理装置		6 套	基本同环评
	三废区		1680 m ²	基本同环评
	绿化		18000m ² 、绿化率 20%	基本同环评

3.3 主要原辅材料

醇酸树脂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5, 丙烯酸树脂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6。

表 3-5 醇酸树脂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单位: 吨

序号	物料名称	规格%	环评年耗量
1	甘油	99%液态	500
2	丙二醇	99%液态	500
3	二甘醇	99%液态	500
4	甲基丙二醇	99%液态	300
5	新戊二醇	99%固态	100
6	季戊四醇	99%固态	1000
7	油酸(十八碳烯酸)	99%液态	100
8	苯酐	99%固态	3500
9	偏苯三酸酐	99%固态	1500
10	己二酸	99%固态	345
11	癸二酸	99%固态	345
12	亚麻油酸	99%固态	300
13	桐油酸	99%固态	500
14	豆油酸	98%固态	500
15	松香酸	99%固态	500
16	月桂酸	97%固态	500
17	蓖麻油酸	96%液态	500
18	苯甲酸	98%固态	500
19	棉籽油	97%液态	500
20	椰子油	96%半固态	600
21	蓖麻油	96%液态	500
22	豆油	99%液态	3000
23	亚麻油	99%液态	500
24	梓油	99%液态	600
25	桐油	99%液态	500
26	红花油	98%液态	500
27	二甲苯	99%液态	1900
28	乙二醇乙醚醋酸酯	98%液态	2000
29	1000*溶剂油	99%液态	5000
30	正丁醇	99%液态	3000
31	氢氧化锂	99%液态	6

表 3-6 丙烯酸树脂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单位: 吨

序号	物料名称	规格%	年耗量
1	丙烯酸	99%液态	500
2	丙烯酸乙酯	99%液态	1000
3	丙烯酸丁酯	99%液态	710
4	丙烯酸羟乙酯	99%液态	750
5	甲基丙烯酸	99%结晶或液态	750
6	甲基丙烯酸甲酯	99%液态	1200
7	甲基丙烯酸乙酯	99%液态	750
8	甲基丙烯酸丁酯	99%液态	700
9	丙烯酸羟丙酯	99%液态	500
10	苯乙烯	99%液态	100
11	二叔丁基过氧化物	99%液态	48
12	甲苯	99%液态	54
13	二甲苯	99%液态	950
14	乙二醇乙醚	98%液态	500
15	乙二醇丁醚	99%液态	500
16	正丁醇	97%液态	500
17	S-100 溶剂油	96%液态	500

3.4 生产工艺

3.4.1 醇厚酸树脂生产工艺

以60%长油度苯甲酸季戊四醇醇酸树脂的合成为例说明本项目醇厚酸树脂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

① 醇解

将(双漂)豆油、(漂)梓油加入反应釜,开慢速搅拌,升温,同时通氮气,120℃时加入0.03%的氢氧化锂;

升温至220℃,逐步加入季戊四醇,再升温至240℃醇解,保温醇解至

醇解物: 95%乙醇(250C)=1: 3~5 达到透明。

②酯化

降温到 200—220℃, 分批加入苯酐, 加完后停通氮气; 加入单体总量 5%的回流二甲苯在 200~220℃保温回流反应 3h; 抽样测酸值达 10mgKOH/g、黏度(加氏管)达到 10s 为反应终点。如果达不到, 继续保温, 每 30min 抽样复测。加入的通过冷凝器、分水器、回流管, 使二甲苯在反应釜内与反应生成水共沸。混合蒸汽, 经过冷凝, 分层, 将反应水在分水器内排除, 如此反复, 酯化反应得以顺利进行, 本过程有有机不凝气(G2-1)、工艺废水(W2-1)产生。

③稀释过滤、包装

酸值、黏度达标后即停止加热, 出料到稀释罐, 120℃加 1000 号溶剂油稀释, 冷却至 50℃过滤。灌装计量入库。这一过程有有机废气(G2-2)和废渣(S2-1)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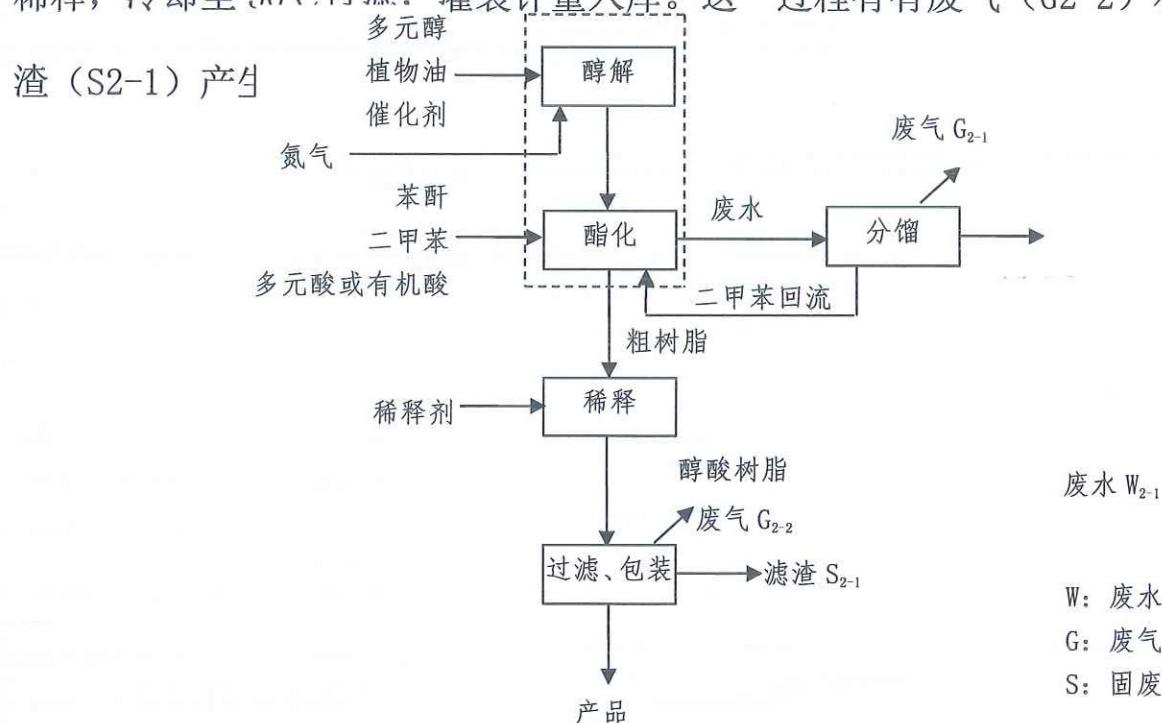


图 3-3 醇酸树脂工艺流程 (附产污点)

3.4.2 丙烯酸树脂生产工艺流程

丙烯酸树脂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3-5, 主要生产设各列于表3-6。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详见图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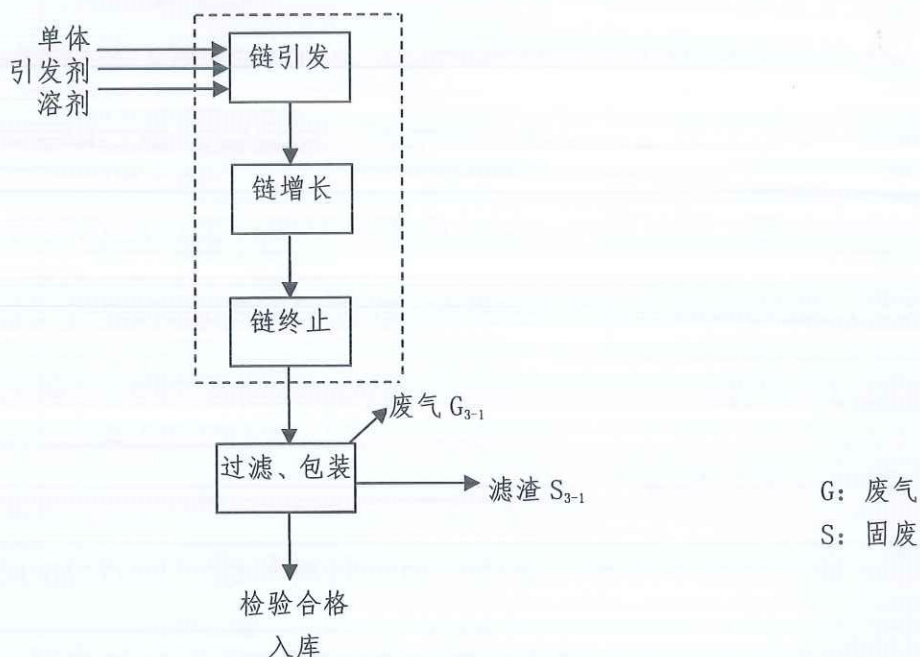


图3-4 丙烯酸树脂生产工艺流程图(附产污点)

(3) 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

①在反应釜中加入底锅料, 为二甲苯、S-100 溶剂油的混合物, 通入氮气置换反应釜中的空气, 加热到 125℃。

②在高位槽中加入待滴加甲基丙烯酸甲酯、甲基丙烯酸丁酯、丙烯酸、苯乙烯、二叔丁基过氧化物的混合物。

③慢慢将底锅中的物料升温到回流温度, 回流温度一般在 130℃左右。

④此时打开滴加阀, 匀速滴加高位槽物料, 于 4-5.5 小时滴加完毕。

⑤加完后保温 2 小时。

⑥补滴加二叔丁基过氧化物、二甲苯引发剂混合物，滴加完后再保温2-3小时。

⑦降温过滤出料。在这一过程有有机废气(G3-1)和滤渣(S3-1)产生。

3.5 项目重大变更情况

表 3-7 项目重大变更情况

变更情况	项目	企业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主要产品品种无变化	否
生产能力增加30%及以上		生产能力与环评规模基本相符	否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30%及以上		配套的仓储设施总储存容量无变化	否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生产装置数量和规模与环评报告基本相符,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否
项目重新选址		企业未重新选址	否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厂内调整生产装置,未产生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否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未发生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	否
厂外管线路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企业未调整厂外管线路,对环境的影响无显著变化	否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未新增污染因子和导致污染物排放增加	否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废气收集处理与环评进本一致,废水处理工艺流程也基本一致	否

第四章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4.1.1 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该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冷却水泵、物料泵、空压机、发电机组和冷却塔等等(大都安置在厂房内)。通过对以上部分高噪声设备采取消声、减震,对部分高噪声加装隔声罩等措施对噪声源进行综合治理。详见表 4-1。

表 4-1 噪声排放及防治措施

序号	噪声源	声级 dB(A)	数量	控制措施	降噪效果 dB(A)
1	物料泵	70	50	减震底座、厂房隔声	25
2	发电机组	92	4	减震底座、厂房隔声	25
3	冷却塔	85	4	减震底座	15
4	空压机	95	3	减震底座、厂房隔声	25
5	污水处理设备	95	1	减震底座、厂房隔声	25

4.1.2 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原精馏废液、过滤废渣、废活性炭、污水处理污泥等;此外,还有生活垃圾。该项目固体废弃物的产生量和处置方式见表 4-2。

表 4-2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名称	分类编号	实际产生量(t/a)	处理处置方式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滤渣 S1-1	HW13	12.3	交由金阳光处理	交由金阳光处理
滤渣 S2-1	HW13	13	交由金阳光处理	交由金阳光处理
滤渣 S3-1	HW13	11.089	交由金阳光处理	交由金阳光处理
滤渣 S4-1	HW13	0.29	交由金阳光处理	交由金阳光处理
滤渣 S5-1	HW13	0.05	交由金阳光处理	交由金阳光处理

滤渣 S6-1	HW13	5.5	交由金阳光处理	交由金阳光处理
废活性炭	HW06	3.5	交由金阳光处理	交由金阳光处理
沉淀废渣	HW13	3	交由金阳光处理	交由金阳光处理
废水处理污泥	HW13	15	交由金阳光处理	交由金阳光处理
包装桶(袋)	HW49	10	由供应商回收	由供应商回收
生活垃圾	99	66	交由市政环卫	交由市政环卫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类别	措施名称	内容及说明	投资费用 (万元)	处理效果	备注
废水	污水处理站	处理能力 150t/d, 同时废水处理装置配有专门的废气处理设施, 排气筒 1 个	450	达标排放	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废气	工艺废气治理	废气洗涤+光解设施 4 套, 活性炭吸附装置 1 套, 排气筒 5 个, 废气收集系统, 废气冷凝装置	350	达标排放	
噪声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选用低噪声的设备; 采取隔声及减振等措施; 厂区合理布局	30	厂界达标	
固废	分类收集与处置	固废分类收集、空桶堆场	20	减少污染	
监测	日常监测仪器	1 套, 充分利用原有设备设施, 新增部分设备	5	-	
事故应急	事故应急池	事故池、废水切换装置	10	出现事故紧急处理事故造成的污染, 减少污染物进入环境	
	事故报警系统	1 套	3		
其他	厂区绿化	增补绿化面积约 18000 平方米	17	绿化覆盖率 20%	
	废水、废气排污口标志牌	规范化设置	30	-	
	合计		915		

第五章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评结论及建议

5.1.1 环评主要结论

噪声：项目噪声设备通过采用减震、隔声等措施，经预测表明项目的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3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固废：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过滤滤渣（废树脂）、废活性炭、水处理污泥、原料包装桶（袋）、职工生活垃圾及煤渣。过滤滤渣（废树脂）、废活性炭、水处理污泥送启东金阳光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原料包装桶（袋）由供应商回收；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项目固体废物达到了零排放。满足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固体废物治理措施可行。

项目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生产，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厂址位于江苏省启东经济开发区滨江精细化工园内，符合园区总体规划；项目总体工艺及设备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属清洁生产工艺；各项污染治理得当，经有效处理后可保证污染物稳定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对外环境影响不大，不会降低区域功能类别，并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社会效益、经济效益较好。本项目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经采取有效的事故防范、减缓措施，项目环境风险水平是可接受的，项目引发的不利于社会稳定风险低。因此，从环保的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1.2 建议

(1)加强对化学品的妥善保管,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对企业的设备维护应纳入平时的工作日程;全厂树立良好的安全和环保意识,建立和健全环保管理网络及环保运行台帐,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修管理。

(2)在厂界周围布置绿化隔离带,种植高大树木,在美化环境的同时提高对噪声污染的控制,减少废气及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项目设计前需进行全厂的安全预评价,并需按照“安评”的要求布置厂区各车间和进行危险化学品贮存、运输、使用,尽可能将事故风险降至最低。

(4)本评价报告,是根据业主提供的生产工艺、技术参数、规模、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为基础进行的。如果生产工艺、规模等发生变化或进行了调整,应由业主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对年产 18 万吨不饱和聚酯树脂、3 万吨醇酸树脂、1 万吨丙烯酸树脂、3000 吨胶衣树脂、2000 吨颜料糊搬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详见附件。

第六章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6.1 噪声评价标准

该项目厂界排放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text{A})$ ，夜间 $\leq 55\text{dB}(\text{A})$ 。

6.2 固废贮存标准

危险固废在厂内贮存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相关规定。一般固废在厂内贮存时，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相关规定。

第七章 验收监测内容

此次竣工验收监测是对方鑫公司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进行全面考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以检查各种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国家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该公司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

7.1 验收监测内容

7.1.1 噪声监测

根据厂址和声源情况,本次验收监测在厂界四周共设8个噪声监测点,监测两天,每天昼夜监测一次。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7-1,噪声监测点位见图3-2。

表7-1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周围(Z1~Z8)	昼间等效(A)声级	监测两天,每天昼夜监测一次

第八章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质控措施按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中9.2条款要求及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执行。

监测质量保证严格根据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技术。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按环保部《工业污染源现场检查技术规范》(HJ 606-2011)、《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T 194-2005)、《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以及启东市环境监测站编制的质量体系文件相关要求进行。

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废水现场采集10%的平行样,实验室加测10%平行样、10%加标回收样;废气采样仪器进现场前做好校核工作;噪声测量仪器性能符合GB3875和GB/T 17181对2型仪器的要求,在测量前后进行声校准。

8.1 监测分析方法

8.1.1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8-1。

表8-1 噪声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厂界噪声	等效(A)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8.2 检测仪器

本次项目所使用的仪器见表8-2。

表8-2 监测仪器使用表

仪器设备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实验室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201424
声校准器	AWA6221B	201423

8.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校准仪器	测量仪器	标准值 (dB)	日期	仪器校准值 (dB)	
				测试前	测试后
AWA6221B	AWA5680	93.8	12.26	93.8	93.8
			12.27	93.8	93.8

第九章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我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至27日对方鑫公司进行了验收监测和现场核查。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生产基本稳定,共生产醇酸树脂195吨,丙烯酸树脂68吨,达到设计能力的75%以上,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9.1.1条款规定。验收监测期间方鑫公司产品产量及原料耗用情况见表9-1、9-2。

表9-1 验收监测期间方鑫公司产品产量

单位:吨

日期	产品名称	产量 (吨)	占设计 产量(%)	产品名称	产量(万 Ah)	占设计 产量(%)
2017.12.26	醇酸树脂	95	79.1	丙烯酸树脂	33	82.5
2017.12.27		100	83.3		35	87.5
合计			81.2			85

表9-2 验收监测期间方鑫公司主要原料耗用情况表

单位:吨

产品	原料名称	耗用量	原料名称	耗用量
醇酸树脂	甘油	2	二甲苯	7.6
	季戊四醇	4	溶剂油	20
	苯酐	2	乙二醇乙醚醋酸酯	8
	丙二醇	39	二甘醇	2
丙烯酸树脂	丙烯酸	2.5	丙烯酸甲酯	6
	丙烯酸乙酯	3.75	二甲苯	4.75
	溶剂油	2.5	甲基丙烯酸丁酯	3.5

9.2 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9.2.1 固废处置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原精馏废液、过滤废渣、废活性炭、污水处理污泥等;此外,还有生活垃圾。目前方鑫公司将原精馏废液、过滤废渣、废活性炭、污水处理污泥委托启东市金阳光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启东环卫统一清运。具体情况见表4-2。

9.2.2 噪声

方鑫公司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9-3。

表9-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测点号及 测点位置	12月26日		测点号及 测点位置	12月27日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1 南厂界西	57.7	50.5	1 南厂界西	57.2	48.2
2 南厂界东	57.7	51.1	2 南厂界东	57.3	48.0
3 东厂界南	63.5	53.4	3 东厂界南	63.1	53.0
4 东厂界北	62.8	52.9	4 东厂界北	63.2	52.6
5 北厂界东	56.4	46.8	5 北厂界东	56.6	48.0
6 北厂界西	62.2	52.1	6 北厂界西	62.9	52.2
7 西厂界北	56.9	47.5	7 西厂界北	57.1	46.0
8 西厂界南	54.3	46.2	8 西厂界南	53.9	43.7
执行标准	65	55	执行标准	65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该公司厂界噪声昼夜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

第十章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结论

10.1.1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该公司厂界噪声昼间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

10.1.2 固废

目前方鑫公司将原精馏废液、过滤废渣、废活性炭、污水处理污泥委托启东市金阳光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启东环卫统一清运。各种固体废弃物基本都能得到有效回收利用或处置，无固体废弃物排放。

第十一章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验收类别: 验收报告;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3万吨醇酸树脂、1万吨丙烯酸树脂搬迁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	启东市滨江精细化工园区					
建设单位		南通方鑫化工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226200	电话	13921651598				
行业类别		C2651 初级形态的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项目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3万吨醇酸树脂、1万吨丙烯酸树脂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6年3月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3万吨醇酸树脂、1万吨丙烯酸树脂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7.12.24						
报告书审批部门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2012]084号	时间	2012.09.25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文号		时间					
控制区	两控区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时间				
报告书编制单位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0100万元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废水: 江苏省环科院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 金坛市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概算	1000万元	比例	3.32%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废水: 金坛市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金坛市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	30100万元						
环保验收监测单位		南通市启测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	1000万元	比例	3.32%				
废水治理		废气治理		噪声治理	固废治理	绿化及生态	其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万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6000h/a、 5000h/a				
污 染 控 制 指 标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1)	新建部分产生量(2)	新建部分削减量(3)	以新带老削减量(4)	排放增减量(5)	排放总量(6)	允许排放量(7)	区域削减量(8)	处理前浓度(9)	实际排放浓度(10)	允许排放浓度(11)
废水量						27000	27023		-	-	-
COD						5.43	9.62			201	500
二甲苯						0.0015	0.015			0.056	1.0
甲苯						0.000216	0.001			0.008	0.5
氨氮						0.0359	0.08			1.33	25
磷酸盐						0.007	0.01			0.26	5
废气						-	-			-	-
烟尘						0.182	1.55			4.9	20
SO ₂						0.84	2.58			15	50
NO _x						7.68	12.06			144	200
苯乙烯						<0.01502	1.35			未检出	5.0
二甲苯						<0.00178	0.171			未检出	70
甲苯						<0.00735	0.036			0.796	40
乙二醇						<0.0016	0.17			-	-
正丁醇						0.011	0.048			1.27	196.2

单位: 废气量: ×10⁴标米³/年; 废水、固废量: 万吨/年; 其他项目均为吨/年

废水中污染物浓度: 毫克/升; 废气中污染物浓度: 毫克/立方米

注: 此表由监测站或调查单位填写, 附在监测或调查报告最后一页。此表最后一格为该项目的特征污染物。

其中: (5) = (2) - (3) - (4); (6) = (2) - (3) + (1) - (4)